**2021年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概况

一、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主要职能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的一所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系河南省首批职业教育省市共建特色院校，学院以培养具有一定理论水平、较强操作能力的实用型技术技能人才为培养目标。学校建有实验室32个，实验分室65个，其中，中央财政专项支持重点建设实验室2个，仪器设备总值近7000万元。学校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稳步推进，建有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30多个，与平舆县政府、台湾首府大学、京师早教、用友（新道）集团、北方汽车等20余家单位签订校政、校校、校企合作协议，系国家职业技能鉴定单位、驻马店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驻马店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培训基地。学院设施齐全，办学条件优越，校园环境幽静典雅，景色宜人，为师生提供了一个整洁舒适的工作学习生活环境。

学院现有教职工457人，正、副教授102人，硕士、博士92人，全日制在校生15000余人，拥有一批省级优秀教师、省市级拔尖人才，跨世纪学术带头人等优秀人才。学院教师近年来出版学术著作、教材和工具书268部，发表论文5000余篇，其中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756篇，完成市厅级以上科研项目829项，获市级以上科研成果奖373项，学院现开设经济管理、教师教育、机电工程、建筑工程、计算机技术等五大专业群。

在长期办学过程中，坚持面向市场，深化改革，拓宽视野，开放合作的基本指导思想，逐步形成了符合自身实际，体现自身办学特色的办学理念、校风、校训：即以“产教融合、知行合一”为办学理念，以“厚德强技、善学笃行”为校训，以“砥砺前行、不懈奋斗”为校风，明确了把学院办成“省内知名、豫南一流”的品牌高职院校的发展目标。

二、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内设26个职能处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组织部、宣传统战部、纪委、学生工作部、工会、保卫处、人事处、教务处、财务处、招生就业处、后勤处、质管办、设备处、机电工程系、信息工程系、建筑工程系、经济管理系、教师教育系、公共教学部、思政教学部、教育培训部、继续教育学院等、图书馆、网络管理中心、高职教育研究中心。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为全供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收入总计22448.8万元，支出总计22448.8万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108.2万元，上升37.3%。主要原因是一是我校全日制在校生数量较2020年增加了3000多人，根据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安排，2021年经费预算较2020年增长约4000万元；二是学生数量增长后，学费收入预算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收入合计224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847.4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20.0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881.4万元，财政专户收入3500.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支出合计2244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35.4万元，占62.1%；项目支出8513.4万元，占3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6067.4万元。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4065.6万元，增长33.8%。主要原因是我校全日制在校生数量较2020年增加了3000多人，根据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安排，2021年经费预算较2020年增长约40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606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14758.0万元，占9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5.3万元，占3.4%；卫生健康（类）支出405.4万元，占2.5%；住房保障（类）支出348.6万元，占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43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1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7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校《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校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校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1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47万元，下降了60.2%。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1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双高和提质培优建设的需要，拟选派部门教职工赴外进修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与2020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0万元，比2020年增加2万元，增长了11.1%，主要原因是学校购置的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久，车辆易发生故障，维修费用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49万元，下降了98.0%。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会务招待费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78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4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5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校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校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车辆0辆、老干部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5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2项，主要是：高职院校生均奖补1900万元、2021年省级高职双高工程、教师素质提高计划100万元。我校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